

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说明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0 号：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以及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事规则》等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听取了公司管理层的说明，并对《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基于审慎的判断，对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作如下说明：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而作出，依据充分。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公司 2013 年度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



证券代码：002307

证券简称：北新路桥

（此页无正文，为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说明的签署页）

审计委员会委员签名：

陈建国

马 洁

张 杰

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4年2月18日